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4年9月20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刘哲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刘哲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截至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刘哲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相关规定，刘哲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刘哲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2月28日